

发理事会第三十二届会议将举行的年度审查的文件时,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秘书处应特别注意这一问题,尤其要注意非洲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困难;

18. 确认妇女在发展粮食和农业部门方面的重要贡献和潜力,及有必要对她们在这些部门的贡献给予充分报偿;并敦促各国政府确保并增进妇女参与国家粮食和农业政策、计划和项目的制定和实施;

19. 确认执行预防饥荒措施的重要性,在这方面欢迎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的全球粮农情报及早期警告系统增加了活动以及加强其能力的提议,并强调建立和改进国家和地区早期警告系统的重要性;

20. 赞赏世界粮食计划署为迅速及时地提供粮食援助、以及为定期传播一切有关粮食援助的资料而建立一项有助于规划和作业协调的资料系统方面所采取的措施;

21. 敦促捐助方面提供必要的资金,使粮农组织的世界渔业管理和发展会议所通过的行动纲领^②得到有效执行;

22. 敦促世界粮食理事会在其职权范围内动员并保持更大的努力,以进行克服饥饿的斗争,继续审查重大问题和政策问题并提出报告,继续在联合国系统内充当粮食和其他有关政策问题上的协调机构;在这一方面,注意到理事会在其向大会的报告中^③提出了加强其有效性和其它有关的问题;表示希望将在这方面酌情采取必要的行动;

23. 强调需要加强分区域、区域和区域间各级促进粮食安全与发展中国家农业发展的合作,在这方面要求联合国系统各有关机构优先支持发展中国家间在粮食和农业方面的经济和技术合作。

1985年12月17日

第119次全体会议

^② 参看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世界渔业管理和发展会议的报告,1984年6月27日至7月6日,罗马》(1984年,罗马)。

^③ 《大会正式记录,第四十届会议,补编第19号》(A/40/19)。

40/182. 《各国经济权利和义务宪章》

大会,

回顾其1974年5月1日载有《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宣言》和《行动纲领》的第3201(S-VI)号和第3202(S-VI)号决议、1974年12月12日载有《各国经济权利和义务宪章》的第3281(XXIX)号决议和1975年9月16日关于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的第3362(S-VII)号决议,这些决议奠定了新的国际经济秩序的基础,

并回顾其1982年12月20日关于审查《各国经济权利和义务宪章》执行情况的第37/204号决议,

又回顾其1984年12月17日第39/163号决议,在其中大会决定设立一个审查各国经济权利和义务宪章执行情况的特设全体委员会,

1. 注意到审查各国经济权利和义务宪章执行情况特设全体委员会的报告;^④

2. 促请所有国家进一步审查《各国经济权利和义务宪章》的执行情况,从而对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作出贡献;

3. 请秘书长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89年第二届常会,向大会第四十四届会议提出一项综合和分析性报告,以便确保按照《各国经济权利和义务宪章》第34条的规定,对《宪章》的执行情况进行有系统的全面审议;

4. 请联合国系统各机关、组织和机构在它们各自的行动范围内促进《各国经济权利和义务宪章》的执行。

1985年12月17日

第119次全体会议

40/183. 与发展中内陆国家的特殊需要和问题有关的具体行动

大会,

^④ 同上,《补编第52号》(A/40/52)。